

#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乐清市虹桥职业技术学校劳务外包

## 项目公开招标公告

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乐清市虹桥职业技术学校委托，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。

一、招标项目编号：HQZB-YQ-2024-52

二、采购组织类型：非政府采购

三、招标项目概况（内容、用途、数量、简要技术要求等）：

项目名称	采购预算	采购数量	采购内容
乐清市虹桥职业技术学校劳务外包项目	390 万元/年	1 项	学校食堂外包服务，服务期限 3 年，合同采取一年一签形式，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。

四、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-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投标供应商未被“信用中国”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-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- 本项目拒绝联合体投标。

五、报名、招标文件获取方式：

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2024 年 8 月 5 日至 2024 年 8 月 9 日，上午：9:00-11:00 下午：14:00-17:00，准备好报名资料至乐清市双雁路 502 号三楼领取招标文件。

六、投标截止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5 日 09:30

七、投标地点：乐清市双雁路 502 号三楼

八、开标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5 日 09:30

九、开标地点：乐清市双雁路 502 号三楼

十、投标保证金：无

十一、报名时须按下列要求提供资料：



- 1、报名登记表
- 2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；
- 3、投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；

代理机构将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文件资料进行核对，投标供应商是否符合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，开标后由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。

## 十二、其他事项

- 1、本项目公告期限为公告发布之日次日起五个工作日。
- 2、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（或采购代理机构）提出质疑。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，是指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，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（招标文件在招标公告期限后获得的，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）；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，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；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，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。
- 3、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；采购人及采购机构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供应商质疑事项。

## 十三、联系方式：

采购人：乐清市虹桥职业技术学校

联系人：林老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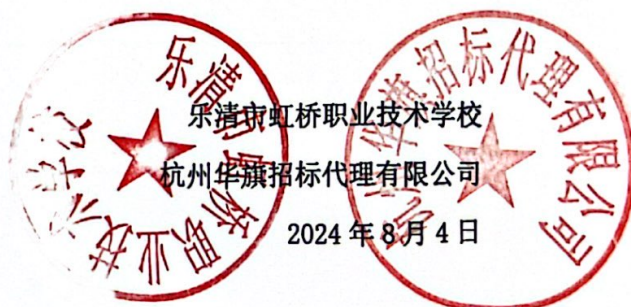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电话：0577-55771781

采购代理机构名称：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点：乐清市双雁路 502 号三楼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967760029



# 报名登记表

采购项目名称	乐清市虹桥职业技术学校劳务外包项目		
项目编号	HQZB-YQ-2024-52		
报名单位名称			
联系人			
联系电话/手机			
传 真			
E-mail			
序号	报名资料	提交情况	备注
1	法定代表人授权书		
2	供应商营业执照		

